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平、公正、客观的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现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基于公司稳定经营和资金需求考虑,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在认真审阅《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涵盖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求,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和运行的真实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及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涉及的被担保主体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且公司拥有绝对的控制力，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相关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融资能力，是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拓展需要而提供的必要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

我们认为该项担保计划议案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的履行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和长期发展有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是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

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经营情况等综合确定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七、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时，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独立董事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黄攸立： 

蒋本跃： 

2021年4月22日